

信阳市教育体育局

办理结果：A

对市五届人大四次会议 第42号建议的答复

陈娟、王建民、李文平等代表：

你们提出的关于“加强中学食堂食品安全意识，保证中学食堂食品安全，保障学生健康”的建议收悉。现答复如下：

学校食品安全关系广大青少年学生的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，关系教育发展和社会稳定，责任重大，始终以来都是教育安全中的重点工作。市教体局仅在今年上半年就安排两次督导检查，对学校食堂中的不规范问题进行了督促整改。例如在检查中发现：个别学校对食品安全工作仍然重视不够，主管领导对食品安全管理工作不熟悉，托管经营的学校对餐饮托管公司缺乏鉴别能力，学校食堂专职管理人员少、更换频繁，不熟悉业务、管理不到位，从业人员对学校食堂卫生、操作规程、食品安全的相关知识掌握不够，安全意识淡薄。个别学校校长陪餐形式化，在执行陪餐制度时，仅限于做好记录、留存照片，未能实际做到与学生共餐共管，违背了《学校食品安全与营养健康管理规定》中“及时发现和解决集中用餐过程中存在的问题”原则。

你们在建议中提到的“经营主体多元化引起食品安全风险”、“管理制度不完善，处罚力度较低”、“体系标准混乱”、“严重的

劣质食材与原料”等四项问题均已引起市教体局的高度重视。针对这些情况，市教体局将在今后工作中做到以下几点：1. 进一步提高对学校食品安全工作的重视程度，完善相关制度，落实好校长作为学校食品安全第一责任人的工作机制，明确各级人员的岗位职责。2. 加强和完善学校食堂硬件设施建设和相关管理制度建设，改进食堂条件和学生就餐环境，认真落实校长陪餐制并切实发挥作用。3. 加强学校分管领导和食堂管理人员业务素质，完善学校食堂内部管理，做好从业人员的安全培训，不断强化学校食堂管理水平。4. 与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协同合作，加大对违规企业和学校的处罚力度，切实起到对学校食品安全问题应有的限制作用。5. 加强对学校食堂托管企业的监管，提高准入门槛，督促供餐企业强化内部管理，规范工人操作行为，提升从业人员业务素质，提高服务水平。6. 加快完善学校食堂“互联网+明厨亮灶”建设力度，通过将学校食堂实时情况连接互联网，实现行政部门与社会力量共同监督，共治共管。

衷心感谢你们对信阳教育体育事业的关心支持，欢迎你们继续对我们的工作给予监督指导。

主办单位: 信阳市教育体育局 联系人: 翟娟 电话: 6206506

信阳市教育体育局

2019年9月29日

抄送: 市人大选工委(3份), 市政府督查室(1份)。

信阳市教育局办公室

2019年9月29日印发
